

证券代码：872144

证券简称：精一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现场会议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投票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7日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144	精一科技	2025年12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议案	√
2	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议案	√
3	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	√
4	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	√
5	《承诺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6	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7	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
8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
---	----------------	---

议案一：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请详见：2025年12月1日公司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

议案二：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请详见：2025年12月1日公司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议案三：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请详见：2025年11月28日公司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议案四：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请详见：2025年12月1日公司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议案五：关于修订《承诺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

议案六：关于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

议案七：关于修订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

议案八：关于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17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郭芹联系电话：0310-766158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与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

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精一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